			文注						
訓練單位名稱	中華產業人才認證學會								
課程名稱	韓語發音及實用會話基礎班第01期								
	學科:100008臺北市中正區許昌街42-1號4樓(台北火車站新光三越B教室) 學科2:								
上課地點	術科:								
	術科2: 				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 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: https://job. taiwanjobs. gov. tw/internet/index/agree. 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:https://ojt. wda. gov. tw/ 報名								
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會為依法設立、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,以研究推動客服、生產、行銷、人資、研發、財務、行政總務、專案管理、國際語言溝通、電腦資訊應用、職業安全衛生、美容美髮、餐飲、烘焙、手工藝、文創美學及各產業人才知識與技能,加強訓練發展,提升人力素質,並加強國內外產業人才管理與技能及專業人員間之交流與活動,增進國際競爭力為宗旨。 知識:1.學習韓文基本四十音的發音 2.學習韓文基礎文法 3.學習日常及職場相關單字 技能:1.能夠正確念出韓文單字及句子 2.能夠將所學文法及單字組織成完整的句子 學習成效:能夠看得懂韓文,並且使用韓文進行基礎對話,同時也可以將韓語能力應用在工作中,提升自己的職場競爭力。					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 教學				
2024/03/19(星期ニ	18:30~21:30		開訓/參訓學員須知及注意事項說明基本發音(一)韓文基本介紹,學習子音,,,,、母音,,,,,和k,n,m,ng尾音的發音,以及與本課子母音相關實用單字補充,如,,,等。	蔡沁婷					
2024/03/26(星期ニ	18:30~21:30	3. 0	基本發音(二)複習並學習子音,,,,、母音,,,,,和 p,1尾音的發音,以及與本課子母音相關實用單字補充 ,如,,,等。	蔡沁婷					
2024/04/02(星期二	18:30~21:30	3.0	基本發音(三)複習並學習子音,,,,,,、母音,,,和t尾 音的發音,以及與本課子母音相關實用單字補充,如,,, 等。	蔡沁婷					
2024/04/09(星期二	18:30~21:30	3.0	基本發音(四)學習較複雜的發音規則變化,如弱化、連 音、氣音化等,以及發音規則變化單字和句子補充,如,, 等。	蔡沁婷					
2024/04/16(星期ニ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一)學習如何自我介紹,以及認識國家及 職業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/;補助詞/;疑問詞和 ;/等。	蔡沁婷					

2024/04/23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二)學習詢問與說明人事物,以及認識辦公用品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指示代名詞//;疑問詞和;主格助詞/;所有格。	蔡沁婷	
2024/04/30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三)學習詢問與說明會面地點,以及認識職場環境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表示在與不在/ ;地方助詞;疑問詞等。	蔡沁婷	
2024/05/07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四)學習詢問與說明商品數量,以及認識 家族與職場相關稱謂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表示有與沒有的 /;固有數字;量詞;疑問詞。	蔡沁婷	
2024/05/14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五)學習詢問與說明聯繫方式,以及認識職場中會使用號碼的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漢字數字;電話號碼的唸法;疑問詞;否定句/。	蔡沁婷	
2024/05/21(星期二)	18:30~21:30	3. 0	職場基礎會話(六)學習詢問與說明計畫日程,以及認識 日期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日期的唸法(年、月、 日);疑問詞和;星期;時間助詞。	蔡沁婷	
2024/05/28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七)學習詢問與說明行程時間,以及認識時間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時間的表達方式;疑問詞和;地方助詞;表示時間的助詞~~。	蔡沁婷	
2024/06/04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八)學習詢問與說明交通方式,以及認識 交通工具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表示地點的助詞~~ ;疑問詞和;表示交通方式的助詞()。	蔡沁婷	
2024/06/11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九)學習詢問與說明商品價格,以及認識金額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價格的唸法;疑問詞;名詞;連接兩名詞的助詞。	蔡沁婷	
2024/06/18(星期二)	18:30~21:30	3. 0	職場基礎會話(十)學習詢問與說明工作場所,以及認識行為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動詞;地方助詞;頻率的表達;表示和某人的助詞。	蔡沁婷	
2024/06/25(星期二)	18:30~21:30		職場基礎會話(十一)學習如何提出建議,以及認識活動相關單字。重點文法及句型:非格式體敬語/;受格助詞/ ;提出建議的表達;/?	蔡沁婷	

※招訓對象

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,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 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,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:

- (一) 具本國籍。
- (二)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,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 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

- (三)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:
-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
-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,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
- (四)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,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
-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

※招訓方式

1. 透過過去參與課程之學員名單(已同意本會使用其個人資料者)中發送簡章。 2. 經由在職訓練網中刊登課程。3. 郵寄紙本課程簡章。 4. 寄發電子報予本會會員及過去參與課程之學員名單(已同意本會使用其個人資料者)。

	110个及在示八个双只可重扣则用平
	※資格條件1. 對韓語有興趣者 2. 未來想從事導遊、外商領域工作者
	※學員學歷:不限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※遴選方式 1. 以在職訓練網報名者為優先順序,報名確認後本會將E-mail寄發通知及補助所需文件,屆時請五日內完成課程費用繳納及相關資料繳交,並請將繳費收據回傳,以確保正取資格。2. 凡報名且完成繳費後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,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之5%。3. 未符合補助資格者,仍可以自費身分參訓,以不超過原核定班次人數20%為限。
是否為 iCAP課程	□是,課程相關說明 :iCAP標章證號 :■否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3年02月18日至113年03月16日
	113年03月19日(星期二)至113年06月25日(星期二)
預定上課時間	每週二18:30~21:30上課
	 共計45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※蔡沁婷 老師 學歷:政治大學 韓國語文學系 專長:韓國語言及文化
教學方法	□講授教學法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,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,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 □討論教學法(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,經由說、聽和觀察的過程,彼此溝通意見,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) □演練教學法(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,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,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)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:\$8,280,報名時應繳費用:\$8,280 (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:\$6,624,參訓學員自行負擔:\$1,656)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
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

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,但因個人因素,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:

- 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,餘者退還學員。
- (二)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
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不予退費。

匯款退費者,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
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,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:

退費辦法 (一)

- (一)因故未開班。(二)未如期開班。
- (三)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,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
- (四)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。

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,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

因訓練單位之原因,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,訓練單位應先 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,得另檢具證明向分 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

匯款退費者,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
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,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

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,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

說明事項

-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,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,經行政程序核可後,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
-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,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,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,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

聯絡人:徐偉傑

|聯絡電話:03-3390366

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

電話: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

其他課程查詢:https://ojt.wda.gov.tw/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

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

電 話:02-89956399 分機:1373、1375

傳 真:02-89956378

電子郵件: service2@wda. gov. tw

網 址: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